

富滇银行关于持续清退授信业务房地产 抵押评估费的告知书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 2018 年价格工作重点任务，履行社会责任担当主动减费让利，富滇银行将向客户退还由其承担的、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在本行办理过房地产抵押贷款的抵押评估费，现将退费事宜告知如下：

一、清退费用：在本行办理房地产抵押贷款的房地产抵押评估费

二、清退条件：符合《云南省物价局关于印发〈商业银行转嫁房地产抵押评估费行为执法指南〉的通知》规定的应由本行承担的房地产抵押评估费

三、清退费用所属期间：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

四、清退所需资料及凭证：

1、为加快清退效率建议您尽量备齐以下资料：房地产抵押评估费发票原件、支付凭证（POS 刷卡单、银行转账汇划凭证、现金签收单等）、委托评估合同原件（其中明确约定了委托主体、评估对象、收费标准及收费金额等事项）、客户本人银行收款账号。

2、上列资料一项或多项缺失的，提供其他可证明符合清退条件的资料审核通过后亦可办理退费。

五、业务受理地点：客户办理信贷业务的营业网点信贷业务管理部门

六、清退流程：

客户提供资料及原始凭证→分支机构信贷业务管理部门审核无误后，出具书面同意清退意见，提交财务部门办理报销手续→报销完毕，支付到客户指定银行账户

客户可通过官网、服务热线及电子地图查询各营业网点：
（官网链接）<http://www.fudian-bank.com/html/hwwd/index.html>（服务热线）0871-96533

此通知长期有效

富滇银行

2018年12月27日